

文水县公安局办公和业务技术用房智能化建设项目施工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FS141121202310300203)

招标项目所在地区: 吕梁市文水县

一、招标条件

本文水县公安局办公和业务技术用房智能化建设项目, 已由文水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以文审管投资发[2023]104号文件批准建设。资金来源为由申请上级资金外, 其余由县财政资金解决, 招标人为文水县公安局。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对该项目施工进行国内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项目规模: 该项目主要为新建大楼智能化系统建设及原有公安局各部门平台系统等机房设备、网络搬迁调试。建设内容主要包括文水县公安局新建大楼计算机网络系统、综合安全防范系统、会议及指挥中心音视频系统、多媒体信息发布系统、机房基础设施、外围照明系统及原有公安局各部门平台系统等机房设备、网络搬迁调试(文水县公安局大楼建成后, 将位于旧办公楼的数据机房、平安文水机房、指挥中心机房、加密机房、机要机房、办案区机房等整体搬迁到新机房, 包括各个机房利旧设备的搬迁与二次安装、调试、系统备份、迁移、启动、恢复工作)等。

招标内容与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第1标段, 该标段(包)内容: 文水县公安局办公和业务技术用房智能化建设项目施工图纸范围内的全部施工内容。

标段(包)范围: 施工图纸内全部工作内容(具体内容以工程量清单为准)。

项目总投资: 1126.70万元

资金来源: 由申请上级资金外, 其余由县财政资金解决。

建设地点: 文水县堡子村(城北大街以南、学府路以东、看守所西侧)。

计划工期: 150日历天。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有效的营业执照，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其中：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机电工程专业壹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且未担任其它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3.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对本项目提出投标申请，否则投标无效；

3.3 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经理在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行贿犯罪记录的认定以中国裁判文书网的查询结果为准）；

3.4 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查询中不得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情形；

3.5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获取时间：2023 年 11 月 03 日 17 时 00 分至 2023 年 11 月 24 日 10 时 00 分。

4.2 获取方法：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未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注册的企业需要先注册，并在吕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法定代表人及其委托的项目负责人 CA 证书）免费下载招标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11 月 24 日 10 时 00 分；

5.2 递交方法：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在线提交加密后的电子投标文件。逾期提交或者未提交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5.3 递交地址：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6.1 开标时间：2023 年 11 月 24 日 10 时 00 分；

6.2 开标地点：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网上开标；

七、其它公告内容

7.1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山西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上发布。

7.2 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投标人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远程开标大厅进行解密、确认报价。

7.3 为落实‘吕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对全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标投标活动实行“承诺制+评定分离”的通知’，参加项目的各投标人需按投标文件格式要求填写《山西省住建领域工程建设项目投标人承诺书》并加盖公章。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监督部门为文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文水县公安局

地 址：文水县凤城镇西大街 15 号

联 系 人：李树彬

联系电话：13453802345

招标代理机构：中招神舟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太原市万柏林区晋祠路绿地外滩中心 A 座 15 层

联 系 人：郝亚强、杜春亮、徐磊、王梓凝、崔杰

联系电话：0351-7070830（转 811）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张永（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